

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大埔蜜柚深加工及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现场验收意见

2019年2月11日，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大埔蜜柚深加工及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行验收会。现场验收检查组成员有建设单位（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专业技术专家。验收检查组现场查阅并核对了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的落实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投资2000万元建设“大埔蜜柚深加工及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项目位于大埔县湖寮镇黎家坪村侨中路（地理坐标：北纬24°21'00.3"，东经116°42'23.2"），占地面积12191平方米，建筑面积9123平方米，对现有的1栋生产车间和1栋仓库增加新生产线、增加设备，改造蜜柚深加工车间建筑面积为5600m²；新增蜜柚深加工技改设备55台/套，项目新增蜜柚深加工产能5000吨（其中年产柚皮蜜饯新增2000吨，外购原汁年加工成柚果汁饮料新增3000t）。改扩建后，厂区占地面积、建筑面积不变，年产柚皮蜜饯增至4000t，外购原汁年加工成柚果汁饮料增至11000t，员工人数增至50人。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完成《大埔蜜柚深加工及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2017年2月取得《关于大埔蜜柚深加工及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环保

审批意见》（埔环建【2017】2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环保设施按环评要求建设，目前已经基本落实到位，运行正常。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大埔蜜柚深加工及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的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与环评阶段对比无重大变动、不存在变化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大埔县污水处理厂作进一步处理，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二）废气

生产过程均在密闭环境（密闭的生产设备及密闭的净化车间）内进行生产，因此，生产车间会产生少量的臭气，产生的臭气废气，在车间内办公人员可接受范围内，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冷柜冷藏时会产生少量的异味，对人体危害较小，可直接放入电子除臭器消除，或可停机对冷柜进行彻底清洗，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 70~90dB(A)。

采取措施后，确保项目周界外 1 米处的噪声值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即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则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居民区等敏感保护点造成明显影响。

(四)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交由废物回收机构回收，废柚皮、员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并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

四、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结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可达《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2. 废气

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

该项目厂房边界噪声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交由废物回收机构回收，废柚皮、员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并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能按照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达

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已具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大埔蜜柚深加工及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环保设施通过验收。现场验收检查组提出以下建议：

(1) 加强处理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2) 加强噪声的防治工作，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3) 加强员工的环境风险防患意识，有计划进行环境风险防患培训和演练，确保事故发生时不对当地环境造成污染。

(4) 加强对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各污染物能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5) 建设单位应制定一套严谨、高效的应急处理机制，确定发生事故后能作用及时、有效的反应，将影响减少到最低程度。

六、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名单（见下页）。

七、其他

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将本项目验收组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检查组要求的补充说明等相关材料在公司公示栏和公众网站上进行公示；建设单位公开上述信息同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

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大埔蜜柚深加工及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验收专家签名表

姓名	职务	登记（注册证）编号	备注
周坤健	高工	1300101084329	
饶国铨	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1714003001100号	
洪海	工程师	12354443511440247	

